●来自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的报道

文物保护法完成修订,将于2025年3月1日起施行

文物保护法律制度进一步完善

本报北京11月8日电(记者张子璇) 11月8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新修订的文物保护法,自2025年3月1日起施行。文物保护法自1982年11月颁布实施以来,历经1次修订和5次修正,此次再次进行修订,标志着我国文物保护进入依法治理的新阶段。

据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行政法室主任梁鹰介绍,新修订的文物保护法共八章、101条,主要从六个方面进行修改: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体现新时代对文物工作的新要求;增加对特定种类文物的保护规定;进一步完善文物保护管理制度;加强文物价值挖掘阐释,推动让文物活起来;健全社会参与机制,进一步凝聚全社会的力量保护文物;完善法律责任,有效打击违法行为。

在完善法律责任方面,新修订的文物保护法按照过罚相当的原则,增加处罚种类,细化有关行政处罚分级和幅度;明确单位违反本法规定受到行政处罚,情节严重的,对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都要处以罚款。同时,新修订的文物保护法完善与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的衔接,原则规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具体构成何种犯罪及刑事责任如何追究,依照刑法有关规定办理;对刻划、涂污或者损坏文物尚不严重的,不再规定行政处罚,依照治安管理处罚法的有关规定,将直接由公安机关给予治安管理处罚。

此外,新修订的文物保护法还对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加强文物保护管理、推动文物活化利用、社会力量参与文物保护等方面作出相关规定。

监督法修正草案二审稿提请审议,与会人员建议

健全备案审查衔接联动机制

本报讯(记者张子璇) 11月5日下午,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对监督法修正草案二审稿进行分组审议。与会人员普遍认为,此次修正草案进一步完善了人大监督制度机制,增强监督的针对性、实效性,很有必要。与会人员围绕完善备案审查衔接联动机制、增强对司法机关监督刚性等提出意见建议。

备案审查是维护宪法权威、维护法治统一的重要方式。立法法、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完善和加强备案审查制度的决定等对建立健全备案审查衔接联动机制作了规定,修正草案二审稿增加备案审查衔接联动机制,受到与会人员的关注。

朱征夫代表建议扩大备案审查范围及规范备案审查程序,"目前修正草案关于备案审查的范围,是依据立法法的规定来设计的,但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权不仅仅来自立法法,也来自宪法,只要涉及合宪性和合法性问题,人大常委会就可以从监督角度进行审查。其次,建议增加具体案例如何报送、登记、审查,要不要引进第三方评估、让专家参与或者公众参与等内容,规范备案审查程序。"

人大常委会行使监督权是宪法赋予的权力和神圣职责,监督目的是确保宪法和法律得到全面有效实施,确保行政、监察、审判、检察等权力依法正确行使。

"监督的基本要求是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谭天星委员建议进一步突出监督的重点和监督方式机制,加强监督问效,强化对监督问题整改的再监督,确保监督的权威性。苻彩香委员建议进一步明确向常委会进行报告的主体,专项工作报告由"一府一委两院"的主要负责人报告,增强监督的刚性和严肃性。

"法律监督是一件大事,其中对司法解释的监督尤为重要。"邱学强委员表示,"司法机关一定要自觉遵守人大的法律监督,同时人大也要增强监督刚性,要主动、能动地监督,对于司法机关的错误行为要勇于纠正。同时,建议法院、检察院联合发文制定司法解释,形成共识,共同执法,确保法律的权威性和严肃性。"

此外,如何做好类案监督?闫傲霜委员建议,应增加对人民群众或者人大代表反映集中的司法类案进行监督,并在实践中探索有效路径,同时在相关条款里体现对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办理的监督。全国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傅文杰也建议,应统筹推进常委会监督工作和代表工作,把代表提出的修改法律的议案、代表提出的改进法律实施的具体建议,与常委会执法检查、听取报告等监督工作融合推进,增强监督实效性。

生态损害精准评估修复

青海门源:公益诉讼为祁连山国家公园筑牢法治保障

□本报记者 马会平 王丽坤

秋日的青海省祁连山国家公园,层林尽染,宛如大自然精心绘制的巨幅画卷。在这片风景如画的原始森林,出现了充满生机与温馨的一幕:百株青海云杉和祁连圆柏的幼苗在秋风下,倔强地生长着,青海省海北藏族自治州门源县检察院检察官在仙米林场林业专家的讲解下,悉心观察着补种幼苗的长势。

"这片幼苗是今年5月种下的,天气渐凉,我们来看看补种幼苗的成活率怎么样。"门源县检察院第二检察部主任董维秀一边回访,一边向记者讲述今年办理的一起盗窃祁连山国家公园园区内祁连圆柏的案件。

2024年1月,门源县检察院刑事检察部门在审查孔某等6人涉嫌盗窃案时发现,孔某等人盗窃祁连山国家公园管护区内的祁连圆柏枝叶,可能涉及损害生态资源公共利益,遂将该线索移送至该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

"祁连圆柏枝叶俗称柏香,是祁连山国家公园中祁连圆柏系主要树种,其枝叶具有一定的经济价值,每年的盗窃现象较为突出,给国家公园的生态造成不利影响。"董维秀介绍,收到这条案件后,该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立即展开立案调查。

检察官经调查得知,2021年8月至2023年8月,门源县珠固乡村民孔某等6人利用进山放牧的机会,盗圆柏枝叶4837.65公斤,后进行销售牟利。

祁连山国家公园生态环境脆弱,是我国重点生态功能区和生态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盗窃如此数量的圆柏枝叶,不仅给园区生态安全造成损害,也给林区管护工作带来不利影响。同时,管护区内19个村3308户住户因放牧等生活需要可以随时进出祁连山国家公园核心保护区,如果放任随意盗采祁连圆柏枝叶的违法行为,势必会造成当地农牧民"靠山吃山"的从众盗采心理,对祁连山国家公园的生态环境造成安全隐患。

"在惩罚的同时,更要将工作重点放在如何修复受损生态环境的问题上。"经过实地走访和调查,检察官厘清了办案思路:科学计算损害价值,制定有效修复方案,提升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办案效果。

如何精准计算盗窃行为造成的生态损害,成为本案能否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的关键。董维秀委托林业专家根据被盗采的圆柏枝叶数量折算出了碳汇计量相当量的祁连圆柏幼苗数量,出具专家意见书。随后,门源县检察院召开公开听证会,并邀请林业专家参加,检察官向与会听证员以及被告详细解释了专家意见并听取听证员意见,最终经讨论决定对孔某等6人盗窃祁连圆柏枝叶造成的生态损害,采用折算碳汇计量相当量的方式修复补种祁连圆柏或青海云杉幼苗。

该县法院提出诉讼请求:孔某等6名被告补种497株高1米以上、土球直径25厘米以上的祁连圆柏或青海云杉幼苗,三年后的成活率要达到85%以上。若孔某等被告不按期履行补种义务或三年后保存率未达到80%以上,由林场按每株70元标准申请法院收取补种费用后代为补植。

法院支持了检察机关提出的全部诉求,截至目前,孔某等6名被告已经完成350株青海云杉和147株祁连圆柏的补种。

窃祁连山国家公园管护区内的祁连

依据专家意见,门源县检察院向

形成高原生态保护合力

全国人大代表、青海省海北州门源县第二寄宿制初级中学教师 郭金萍

今年7月,首届检察机关服务国家公园建设研讨会在青海省西宁市召开,部分全国人大代表参加会议。会上,我关注到青海省检察院出台《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服务创建美丽中国先行区的实施意见》,强调全省检察机关要找准服务创建美丽中国先行区的切入点,办理好青藏高原生态保护治理修复中的公益损害案件。本案中,如果仅对毁林行为进行单一的刑事处罚只能起到惩戒作用,而起不到很好的生态保护效果。门源县检察院采用折算碳汇计量相当量的方式,科学折算生态修复数额,对生态环境损害进行了精准保护。同时,本案对当地群众起到了良好的警示教育作用,强化了大家保护生态资源和环境的思想意识和行动自觉,达到了生态保护工作综合治理效果。我建议青海省检察机关以此案办理为契机,进一步扩大生态环境保护领域"以案说法"的广度和深度,在办案中注重生态环境损害保护实效,找准履职切入点,充分运用相关协作机制,加强高原生态保护合力,在服务国家公园建设中作出检察贡献。

检察亮点·代表评说

"在乡村振兴过程中,一方面要注重保护那些留存至今、具有深厚历史积淀的古民居、古建筑,让传统文化有根可依,得以延续;另一方面,积极挖掘原乡、原味、原生、原貌的乡愁元素,构建乡村博物馆、民俗馆等现代空间形态,讲好村庄故事,展示乡村文化。"

以乡愁记忆赋能乡村振兴

讲述人:王一君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工艺美术大师、山东省国瓷陶艺书画院院长 王一君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加快建设农业强国,扎实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为新时代乡村振兴提出了新要求。在我看来,以乡愁记忆赋能乡村振兴,将乡愁转化为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过往的具体形式,有助于唤醒城市与乡村大众的文化认同和文化自信,为乡村振兴注入强大动力。

在中国现代乡愁理论中,乡愁记忆具有鲜明的政治意蕴,包含了对乡村发展的深刻关切,以及对现代化进程的反思。乡愁记忆,是对时代发展和人民情感需求的呼应,也是乡村振兴的应有之义。首先,乡愁记忆,能够激发情感共鸣,增强文化自信。其次,留住乡愁,可以增强乡村文化自信,使之成为乡村高质量发展的精神纽带。乡愁记忆,可以激发主体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将个体情绪转化为投身乡村文化振兴的实践动力,从而吸引他们积极投身到返回家乡、回报家乡、建设家乡的具体实践,与家乡的留守村民一起,共同汇聚成新时代乡村振兴的最强音。

因此,在今年3月举行的全国两会上,我向大会建议以乡愁记忆为载体,重构乡村文化空间,具体而言有这样几个方面:

首先,家乡的一山一水、一砖一瓦、一草一木,都是乡愁记忆的空间载体。它们承载了村民的集体记忆,也是人们寻找自我、回归自我的情感坐标。因此,在乡村振兴过程中,一方面要注重保护那些留存至今、具有深厚历史积淀的古民居、古建筑,让传统文化有根可依,得以延续;另一方面,积极挖掘原乡、原味、原生、原貌的乡愁元素,构建乡村博物馆、民俗馆等现代空间形态,讲好村庄故事,展示乡村文化。

其次,以乡愁记忆为主线,盘活乡村文化体验。我国是农耕文明国家,传统农耕文化蕴含着天人合一、审时度势、和谐共生等朴素思想,积累了从育种、耕种到灌溉、丰收、储藏等一系列系统科学的农业生产经验,由此构成了乡村生活与城市生活的显著差异。乡村振兴需要弘扬农耕文化,探索开发具有参与性的农事活动,让大家走到田中,亲身体验种植、采摘、收割、丰收等农事生活,感受乡村文化魅力。同时,积极发展和农耕文化有关的节庆活动、手工艺体验、实景演出、文创产品开发等业态,活化乡村文化形态,营造层次丰富的文化体验。

最后,以乡愁记忆为引领,创新农业高质量发展。一方水土养一方人,一个乡村有一个乡村的特色农产品。它们伴随着一代人的成长,成为留存于唇齿之间的生动乡愁记忆。熙来攘往的城市中、快节奏的生活状态下,来自家乡的土特产裹携着浓浓的亲情,成为远离家乡的游子最好的心灵慰藉。将乡愁记忆情愫引入农业生产、农事体验、农产品包装,可以提高农产品的情感价值,赋予品牌更强大的文化张力。

我建言

整理:本报记者卢金增

今年10月11日,四川省南充市嘉陵区检察院邀请部分全国(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视察调研该院"代表委员之家"。 本报通讯员李星星摄

【公 告】

检察日报2024年11月11日(总第10722期)

李亮:本院受理原告阜阳市明飞电力吊装服务部与被告李亮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3135号,原告阜阳市明飞电力吊装服务部向本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设备租赁费8300元;2.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因与你无法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邀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郭敏:本院受理原告施彦春与被告郭敏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2939号,原告施彦春向本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本地板款9532元及资金占用利息(利息按年利率1.35%,自2024年6月21日起计算至款项支付完毕之日止);2.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因与你无法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邀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朱开明、刘永杰、安徽晓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刘昌启与被告朱开明、刘永杰、安徽晓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3160号,原告刘昌启向本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令三被告支付原告因损害造成的经济损失29000元及资金占用费(自2023年3月23日起按照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款项付清之日止);2.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因与你无法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邀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陈秋艳:本院受理原告赵洪涛与被告陈秋艳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2554号,原告赵洪涛向本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货款3634元及滞纳金360元;2.本案的诉讼费,公告费由被告承担。因与你无法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邀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梦祥:本院受理原告王克成与被告李梦祥劳务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3358号,原告王克成向本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工资款15000元及利息损失(以15000元为基数,自2020年1月23日起,按照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工资付清之日止);2.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因与你无法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邀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中土华夏(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金冰雪与被告中土华夏(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张魁芳务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2955号,原告金冰雪向本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令二被告支付原告劳动报酬13000元;2.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因与你无法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邀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刘涛:本院受理原告袁绍林与被告刘涛追偿权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3848号,原告袁绍林向本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偿还原告代偿本金105499元及利息30000元(暂从代偿之日起计算至2024年10月24日);2.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因与你无法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邀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阜阳茗宅装饰装修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阜阳市颍州区捷飞装饰材料批发部诉被告阜阳茗宅装饰装修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2874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原告要求判令被告支付货款14769元,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由被告承担,邀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必玉:本院受理原告周明与被告李必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111民初1797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程丽春:本院受理原告周阳与被告程丽春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111民初1842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费晓波、徐慧娟、费建生:本院受理原告刘双印诉被告费晓波、徐慧娟、费建生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4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合肥市云基建筑安装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王军诉被告合肥市云基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商丘市国基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商丘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阮仁轩:本院受理原告陆宗来与被告阮仁轩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191民初440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主文如下:被告阮仁轩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原告陆宗来支付加工款43933元及逾期付款利息(以43933元为基数,以全国银行间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标准,自2022年1月27日起计算至款清之日止),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安徽小浪花影视传媒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吴洪涛与被告安徽小浪花影视传媒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191民初359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主文如下: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支付原告吴洪涛货款2000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曾庆红(身份证号码:34242619****0439)、钟小群**:本院受理原告杨正国与被告曾庆红、钟小群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皖1503民初354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曾庆红、钟小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返还原告杨正国借款50000元及利息(以50000元为基数,自2021年5月2日起按一年期市场报价利率四倍计至本清时止);二、被告曾庆红、钟小群已支付的20000元准予从上述第一项本息总额中扣除,如未按本判决指定期间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050元、公告费520元,均由被告曾庆红、钟小群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缴纳上诉案件受理费,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人民法院

江苏京东海元贸易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秦素华与被告江苏京东海元贸易有限公司信息网络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191民初422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主文如下:一、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返还原告秦素华7.9元;二、驳回原告秦素华的其他诉讼请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杨建富:本院受理原告合肥市包河区盲佳席娱乐服务部与被告杨建富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111民初1843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李海剑:本院受理原告合肥市包河区盲佳席娱乐服务部与被告李海剑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111民初1843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2024)皖0191民初11014号

胡连军:本院受理原告高北平诉被告胡连军、邯郸市百捷运输有限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因被告胡连军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逾期未答辩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8时45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张玲:本院受理原告李超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1298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被告张玲支付原告李超货款239439元及利息(利息以209439元为基数,自2024年6月12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上浮50%支付至该款付清之日止),于本判决生效后20日内支付完毕;二、驳回原告李超的其他诉讼请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康忠节:本院受理阜阳市浩瀚机车有限公司诉李敏和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再13号民事判决书与李敏的上诉状,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第四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户永祥:本院受理审理原告李士礼诉被告户建国、户永祥、户欢欢,第三人王之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1891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颍南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邀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宋伟伟:本院受理原告阜阳市颍州区子影建材经营部与被告宋伟伟、孙静静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8449号,已审理完毕,因采取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高静:本院受理原告刘清杰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1045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准许原告刘清杰与被告高静离婚;二、婚生女刘雨馨、刘雨萱由原告刘清杰抚养。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刘雪影:本院受理郭兴发与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1018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准予原告郭兴发与被告刘雪影离婚;双方婚生子郭靖由原告郭兴发抚养,被告刘雪影不支付抚养费;驳回原告郭兴发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200元,由原告郭兴发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王运林:本院受理原告颍州区谢广雷蔬菜经营部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5908号民事书。判决:一、被告王运林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支付原告颍州区谢广雷蔬菜经营部货款50000元及逾期还款利息(以50000元为基数,按照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计50%,自2024年4月11日起计算至款付清时止);二、驳回原告颍州区谢广雷蔬菜经营部的其他诉讼请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集约送达中心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陈强:本院受理原告高宁亚诉被告陈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2640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原告要求判令被告偿还借款本金5000元,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刘强:本院受理原告李东辉诉被告刘强承揽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2837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原告要求判令被告支付欠款13500元及利息903元,律师费2500元,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邀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石泉泉:本院受理原告田向阳与被告石泉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4710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个工作日在本院西湖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解丽娟:本院受理原告孟席诉你离婚后财产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0123民初5591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山南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陈家乐:本院受理原告王勇诉被告陈家乐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0191民初11173号,因被告陈家乐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逾期未答辩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8时45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安徽腾峰丰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眭黎明与被告安徽腾峰丰科技有限公司教育培训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191民初354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主文如下:被告安徽腾峰丰科技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返还原告眭黎明学费2993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严路路:本院受理原告吴君能诉被告严路路、李庆莎、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丽水中支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0191民初11180号,因被告严路路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逾期未答辩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8时45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天水鼎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委受理日火有色诉你单位因工伤待遇等争议案件,本委已作出沙劳人仲字〔2024〕第539号仲裁裁决。因你单位下落不明,本委采取直接送达方式无法向你单位送达仲裁文书。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沙劳人仲字〔2024〕第539号案件的仲裁裁决书。沙劳人仲字〔2024〕第539号仲裁裁决书的主要内容是本案经调解,双方未达成协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六条、第四十二条第四款的规定,现仲裁裁决如下:一、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一次性伤残补助金40425元、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45750元、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91500元、住院伙食补助费212元;二、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停工留薪期工资12081.03元;三、职回申请人的其他申请请求。你单位需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新疆乌鲁木齐市宝山路半山湾畔221号)领取仲裁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沙劳人仲字〔2024〕第539号仲裁裁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逾期该裁决书即发生法律效力。

沙依巴克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吾提库尔·赛依地拉:本委受理你诉沙依巴克区奇台路隆悦海鲜餐厅关于工资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本委采取电话送达、邮寄送达方式无法向你送达仲裁文书。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沙劳人仲字〔2024〕第400号仲裁裁决书。沙劳人仲字〔2024〕第400号仲裁裁决书的主要内容是:被申请人经本委合法通知,无正当理由未出庭参加庭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三十六条第二款的规定,现缺席裁决如下: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吾提库尔·赛依地拉工资3972.41元(2024年3月5日至2024年4月10日工资,3200元/月÷21.75天×19天+3200元/月÷21.75天×8天,工资标准3200元/月)。你需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宝山路半山湾畔221号)领取仲裁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沙劳人仲字〔2024〕第400号仲裁裁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逾期该裁决书即发生法律效力。

沙依巴克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